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
2025 年高职单独招生简章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高职院校分类考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36 号）和《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关于做好我区 2025 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桂考院〔2024〕189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探索人才选拔途径，拓宽优秀人才的选拔渠道，促进高职教育的健康发展，我校 2025 年继续开展高职院校单独招生（以下简称高职单招），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招生简章。

第二条　学校基本信息

一、学校名称：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

二、学校代码：14026

三、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四、办学类型：民办高等职业学校

五、学习形式:全日制

六、学校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南区西环南路 188 号

七、学校网站：https://www.gxtic.edu.cn/

八、招生网站：http://www.gxtic.edu.cn/zsw/

九、咨询电话：0777-2808992、2808993

十、监督电话：0777-2808991

第三条 学历证书信息

一、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

二、学历证书类型：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

第四条 本简章适用于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2025年全日制高职单招工作。

第二章 招生对象、招生专业及收费标准

第五条 招生对象

已参加广西2025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且符合《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关于做好我区2025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桂考院〔2024〕189号）中高职单招报名条件的考生。

第六条 2025年我校各专业招生计划将在“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招生网”(http://www.gxtic.edu.cn/zsw/，下同)和“广西高职高专招生网”(https://www.gxzslm.cn/,下同)公布，最终招生计划以广西教育厅审定为准。学校严格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收费政策，按上级部门审定的收费标准收费，具体如下；

序号	招生专业	学费标准
1	护理	13800元/年
2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11800元/年
3	建筑室内设计	11800元/年

4	工程测量技术	11800 元/年
5	动漫制作技术	11800 元/年
6	数字媒体技术	11800 元/年
7	建筑工程技术	12800 元/年
8	艺术设计(广告视觉设计方向)	11800 元/年
9	工程造价	12800 元/年
10	艺术设计(坭兴陶设计方向)	11800 元/年
11	智能焊接技术	12800 元/年
12	学前教育	13800 元/年
13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12800 元/年
14	应用英语	11800 元/年
15	应用泰语	11800 元/年
16	旅游管理	10800 元/年
17	社会体育	10800 元/年
18	烹饪工艺与营养	10800 元/年
19	大数据与会计	11800 元/年
20	电子商务	12800 元/年
21	现代物流管理	11800 元/年
22	工商企业管理	9800 元/年
23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10800 元/年
24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11800 元/年

25	新能源汽车技术	13800 元/年
26	计算机网络技术	12800 元/年
27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11800 元/年
28	数控技术	11800 元/年
29	工业机器人技术	11800 元/年
30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11800 元/年
31	软件技术	11800 元/年
32	大数据技术	12800 元/年

第三章　考生申报

第七条　申报时间及申报方式

一、申报时间：2025 年 2 月 20 日 9:00-3 月 8 日 18:00

二、申报方式：网上申报→网上缴费→网上打印准考证

第八条　申报方法

方法一：登录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https://www.gxeea.cn/），点击“考试报名→2025 年广西高职高专分类考试招生联合测试申报系统”,按要求填写申报信息。

方法二：登录广西高职高专招生网（https://www.gxzslm.cn/），点击“2025 年广西高职高专分类考试招生联合测试申报系统”，按要求填写申报信息。

第九条 缴费

高职单招考生报考费为100元/人（报名费30元/人，考试费70元/人），考生通过网上支付的方式缴纳。

缴费截止时间：2025年3月8日18:00。

考生按规定填写申报信息并足额缴费，不予办理撤销申报和退款手续。

第十条 打印准考证

申报成功后，考生于2025年3月20日9:00-3月23日9:00，再次登录广西高职高专招生网（https://www.gxzslm.cn/），点击“2025年广西高职高专分类考试招生联合测试申报系统”打印准考证。

第四章 联合测试

第十一条 所有报考广西高职高专分类考试招生院校的考生必须参加2025年广西高职高专院校招生联盟统一组织的联合测试并取得相应测试成绩。

第十二条 测试时间

2025年3月23日14:30-16:00。

第十三条 测试方式

采用现场笔试的方式进行，测试为标准化试题，采用标准化答题卡答卷。请考生自备签字笔、2B铅笔和橡皮擦。

考生自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及必要的考试文具，按准考证上规定的时间进入考场。

第十四条 测试内容

职业适应性测试内容包含学习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分析推理能力等。试卷分三部分，每部分占100分，满分300分，考试时间90分钟。考生可登录“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招生网”或“广西高职高专招生网”查看模拟样题。

第十五条 测试地点

联合测试在全区14个地级市及部分县级市、县设置考试考点（另设3个备用考点），考点和考场由申报系统按照考生所在区域自动安排，具体信息以准考证为准。

第五章 体检要求

第十六条 体检标准

我校录取考生的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文）执行。

第六章 成绩构成

第十七条 成绩构成

高职单招综合测试总成绩由文化素质成绩（满分为300

分）、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满分为300分）和加分组成。

即：总成绩=文化素质成绩 + 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 + 加分

一、文化素质成绩为我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中语文、数学、外语三门科目的原始成绩之和（下同），每门满分100分，共300分。

二、职业适应性测试采用现场标准化答题方式，包含学习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分析推理能力等，试卷分三部分，每部分占100分，满分300分。

第十八条 加分政策

一、加分政策

符合加分条件的考生，按规定申报、审核，经公示无异议后，加分分值计入总成绩。

序号	加分项目	加分标准	申请方式及要求
1	少数民族考生	5分	由联盟根据2025年广西高考报名系统中的信息认定。
2	烈士子女考生	20分	

序号	加分项目	加分标准	申请方式及要求
3	退役士兵考生	10 分	1．在测试申报期内，考生登录联合测试网站申请加分； 2.上传获奖证书（或颁奖文件）、退役士兵证书和诚信承诺书的扫描图片。图片要求为 JPG 格式，大小为 50k-2M，清晰易辨；

说明: ①表中加分项目及加分标准仅适用于本次联盟院校的高职单招; ②同一考生符合多项加分条件的，只按其中最高一项加分分值计入总成绩。

二、材料提交

符合条件并申请加分资格的考生，应在报名时提交符合条件的证明材料。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有关证明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资格，逾期不再受理。

经联盟院校统一评审认定加分，于 2025 年 3 月 18-29 日在广西高职高专招生网站（https://www.gxzslm.cn/）公示。

第十九条 成绩查询与排序

一、成绩查询

报读我校的考生须于2025年4月1日后登录“广西高职高专招生网”，点击进入“2025年广西高职高专分类考试招生联合测试申报系统”查询本人成绩及成绩一分一档表，该成绩作为我校录取依据。

没有参加联合测试或测试总成绩低于广西招生考试院划定的录取最低控制线考生，不予录取。

二、排序规则

高职单招按以下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①总成绩，②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成绩 + 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③文化素质成绩，④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⑤语文科成绩，⑥数学科成绩，⑦外语科成绩。

第七章　志愿填报

第二十条　已参加“广西高职高专招生联盟”统一测试并取得相应测试成绩的考生，于2025年4月11日10:00至13日10:00登录“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志愿填报系统填报相应类别的志愿，没有填报志愿的考生视为放弃当年高职单招录取资格。根据招生计划完成情况设置征集志愿，未获得录取的考生可于2025年4月24日10:00至25日10:00再次登录“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志愿填报系统填报征集志愿。

广西招生考试院将根据考生成绩及各类型招生计划数情况，按比例划定各类型的录取最低控制线。

第二十一条 志愿填报从“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系统导航—志愿填报—2025 年普通高校招生志愿填报系统（分类考试招生）”进入。首次登录时，根据系统登录提示登录系统，成功登录后须按照提示完善基本信息。

高职单招批，实行平行志愿，每个考生最多可填报 20 个院校专业组志愿，每个院校专业组内最多填报 20 个专业，并可选择是否服从专业组内专业调剂。

第八章 录 取

第二十二条 投档录取时间

投档录取时间为：2025 年 4 月 17 日至 23 日

征集志愿录取时间为：2025 年 4 月 25 日至 27 日

最终以广西招生考试院公布为准。

第二十三条 录取规则

我校录取原则如下：

一、我校采取“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录取原则。即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总成绩相同时位次高者优先检录。对进档考生，按照招生计划，进行第一、第二、第三……专业志愿检录，以此类推，直至专业计划录满为止。所有考生专业志愿均检索完

成，因所填专业招生计划已满，但勾选“服从专业组内专业调剂”选项的考生，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总成绩相同时位次高者优先）调剂至专业组内有剩余计划的专业，直至计划录满为止，若考生勾选“不服从专业组内调剂”选项，则按退档处理。

二、高中学业水平测试缺科或单科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予以录取。

三、不参加联合测试、成绩为零或总成绩未达广西招生考试院划定的录取最低控制线的考生不予以录取。

四、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以广西招生考试院提供的为准。

五、根据招生专业计划缺额和考生专业志愿情况，在确保公平公正的前提下，经广西招生考试院批准同意后进行专业计划调整，以满足考生专业志愿。

第二十四条 录取名单经广西招生考试院录检通过后，于2025年4月28日前，在“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招生网”进行公示，公示10个工作日后，按规定发放录取通知书，公示的信息保留至2025年底。

第二十五条 我校于5月将录取通知书寄至考生高考报名时填写的通信地址。请考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前不要随意更改高考报名信息中留存的手机号码、姓名、地址。

第二十六条 高职单招是全国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组成部分，纳入国家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计划。获得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

2025 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录取或其他专科层次的分类考试招生录取。

第九章　附 则

第二十七条　本简章通过“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招生网”向社会公布。

第二十八条　特别申明：我校未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个人或中介机构进行招生、录取等相关工作。

第二十九条　本简章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如遇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有关政策变化，以新规定为准。

第三十条　本简章由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

2025 年 2 月 17 日